

证券代码：600373

股票简称：\*ST 鑫新

公告编号：临 2010-26

## 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定于2010年8月25日召开本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下称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2010年8月25日（星期三）上午9:30（会议签到时间为上午9:00~9:30），会期半天。

3、股权登记日：2010年8月18日（星期三）

4、会议召开地点及方式：

江西省上饶经济开发区本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特别提示：

议案二需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二、会议主要内容

议案一、审议《关于上市公司更名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正案》

议案三、审议《关于成立房地产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三、出席会议的对象

1、2010年8月18日（星期三）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3、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4、会议登记事项：

(1)参加会议的登记办法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留下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2)登记时间：2010年8月23日上午9:00-下午5:00分，逾期不予受理。

(3)登记地点：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地址：江西省上饶经济开发区

邮编：334100

电话：0793-8461161

传真：0793-8461123

电子邮箱：600373@xxgf.com.cn

联系人：赵卫红

(5)其他事项：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的住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八月九日

附件

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西鑫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上市公司更名的议案》			
2	审议《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正案》			
3	审议《关于成立房地产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指示或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日期： 二〇一〇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